20190926 | 黃國昌 | 院會 | 對審計部審計長被提名人陳瑞敏的國會審查質詢

影片: https://ivod.ly.gov.tw/Play/VOD/115539/1M/Y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 (9 時 59 分) 主席、陳被提名人、各位同仁。根據你在這次審計長被提名的資料當中,我可以清楚地看得出來,你是一個從基層開始,一步一步、腳踏實地,可以說是在整個財政的結構之下,從預算、會計到決算,都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依憲法提名審計長可以說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職務,我想被提名人應該非常清楚,審計可以說是貫穿了從預算、會計到決算最為重要的一個過程。在這樣的架構之下,我想先請教被提名人,你認為我們目前的決算,應該要進行哪些面向的審核?

主席:請被提名人陳瑞敏先生答復。

陳瑞敏先生:主席、各位委員。在決算方面有幾個面向,最重要的一項就是考核財務效能,在審核方面會往這方面來進行。

黃委員國昌: 我想進一步提醒被提名人,事實上在決算法第二十三條中可以清楚看到,我們希望能夠進行合法性、適當性、效能性及經濟性面向的審計,決算法對於決算基本上有這樣子的宏觀,希望能夠達到非常遠大的目標。但是我的第一個問題是,從你目前到現在工作的經驗,做的到嗎?有做到嗎?

陳瑞敏先生:雖然決算是由行政部門提出,但審核是屬於審計部門,在審計部門的 審計法裡面也有相對的條文,在審計的層次裡面,就是剛才委員提出來的合法性與 適當性審計,是屬於遵循審計,我們現在要做的是效能性審計,經濟性面向的審計 比較偏向效能和前瞻方面。我瞭解審計常常提出一些機關需要改進的地方,至於是 不是完全做到,審計部門大概都有朝這面向來努力。

黃委員國昌: 我跟被提名人分享一個想法, 我為什麼會以這個問題作為起頭, 其實你如果大概看一下對於我們整個決算制度相關的討論跟批評, 就可以看得出來我們的決算法雖然對於決算賦予這麼遠大的目標, 可是在具體上, 你也知道審計部同仁要面臨的工作負擔非常非常重, 從每年厚厚一大本的決算審計報告就可以清楚看得

出來。為什麼對這件事情的掌握非常的重要,就是說你在排定整個審計部在有限的人力下面,到底要以哪些為優先,哪些事情必須要放主力下去,這個宏觀調控的觀點就變得非常重要,我為什麼這樣講?在整個從預算到決算連結的過程當中,我們要確保廉能,確保錢真的花在預算的科目上面所要達成的效果,其實在整個過程當中,扮演最重要的角色是審計部,因為決算送到立法院審議的時候,已經不牽涉到資源的分配,立法委員在審預算的時候,大家很認真,因為牽涉到資源的分配,到決算的時候,錢已經花完了,立法院在整個決算的過程當中有要檢討的地方,是採取輕忽的態度,因為決算不管怎麼審,最後錢都已經花完了,甚至一年內沒有審完就視為審核通過,所以在前面更進一步把關的審計部,為什麼你的位子這麼重要?對你有這麼高的期許,理由正在這個地方。

你在調配資源的時候心力到底要放在哪裡,要把最重要的貫徹到底,我為什麼這樣說?我一個例子一個例子舉給被提名人聽。我過去幾年在追蹤案子的時候,跟審計部同仁和審計長在很多案子之間,說是相互合作也好,說我監督審計部也好,或是我要求審計部把事情做好也好,有些非常具體的例子。第一個是過去這幾年涉貪的民意代表跟首長,洋洋灑灑,嚇死人了!正是有這樣子的數字,而且可以說是不分黨派的在貪腐,每一個人看了心都會痛,媒體的報導是什麼?屏東人的悲歌,遭貪腐政客糟蹋;賄貪故鄉有逾三成的縣市長涉弊。這是多嚴重的事情,發生這樣子的狀況時,我第一個會問的問題是,這些貪腐的人當然要負刑事責任,但是在之前的這個階段,錢怎麼讓他花的,審計到底做了什麼,就變成是我關心的重點。審計同仁有做好的事情,必須要以正面來加以看待,我們說話要公平,我覺得審計同仁做得好的地方是他們真的有去針對屏東縣政府的採購案進行系統性的分析,分析結果是特定廠商得標,數家排列組合,而且最後決標的金額是預算金額的 97%,這已經是神準了吧!你同意我的看法嗎?決標的金額是預算的 97%,這些廠商預設底價的能力基本上已經是神準了,還特地有幾個廠商在排列組合,請問被提名人,如果你擔任審計長看到這樣子的現象,下一步你會做什麼?

陳瑞敏先生:如果公開招標的話,要提出來另外管理。

黃委員國昌:如何管理?

陳瑞敏先生: 經過這個數據分析, 就像委員也會經過數據分析……

黃委員國昌: 我的問題是, 分析完以後你接下來會做什麼?

陳瑞敏先生:去了解為什麼都是這家廠商得標,為什麼都是在這個範圍。

黃委員國昌:好,你說得很好,要開始下去了解,但是現在的審計部有做到嗎?做完了第一個層次的數據分析,我說講話要公平,做得好要給掌聲,但是做到這裡,如果未來你擔任審計長,統帥整個審計部的時候,做到這個層次你覺得夠嗎?

陳瑞敏先生: 當然, 如果發現異常現象, 就要進行了解、分析。

黃委員國昌:這樣還不夠異常嗎?

陳瑞敏先生: 我同意它是異常現象。

黃委員國昌:我進一步帶被提人來看,我看到這樣的現象就下去挖了,結果發現屏東縣議長的家族違法標案,大撈納稅人的錢,屏東縣議長周典論的弟弟開公司,拿一堆屏東縣政府的標案,他的另外一個外甥,周碧雲縣議員,她的丈夫開的軒成食品有限公司也拿了一堆屏東國中小的標案,都沒有人去挖,對我來講,這是最基本的吧!這一點都不困難,我不需要你們的調查權,我透過公開的資訊,全部找出來之後發現有這麼離譜的現象,發現議員的丈夫拿了一堆縣政府的標案,議長的服務處跟他弟弟開的營造公司同一個地址也就算了,他也拿了屏東縣政府上千萬的標案。出現這樣子的現象我都覺得非常的狐疑,針對同一個政治家族,同一種舞弊手法所搞出來的狀況,審計和決算可以發揮什麼功能?

陳瑞敏先生: 我們初步可以用審計的技術,以大數據把他撈出來可以發現這樣的問題,如果有異常現象我們就會進行……

黃委員國昌:被提名人,你應該可以感受得出來,我對你有很高的期許,所以我給你很高的發揮空間。

陳瑞敏先生: 是。

黃委員國昌:我現在對你的期許是,因為你未來要中立、獨立、專業,這是審計長最重要的性格!所以我希望你在面對這些問題的時候,最起碼在被提名的階段、國會審議的過程當中能夠比較直接的回答這個問題,做不好就做不好,沒有必要再用一些空泛的言詞去文過飾非。我對你有很高的期許,我不希望你在這個過程裡面,因為用一些籠統的言詞在文過飾非,讓我去懷疑你未來當審計長的時候是不是真的中立、獨立、專業,是不是鐵面無私。被提名人,你了解我的意思嗎?

陳瑞敏先生:知道。

黃委員國昌:好。審計明明應該發揮很重要的功能,但是我看到痛心的狀況是什麼?在屏東縣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裡面,政風類年年自評績效目標達成一百分,你看得下去嗎?這個是屏東縣的總決算審核報告,政風績效達一百分,結果屏東縣有三分之一以上鄉鎮市長全部涉貪,都跟公共工程有某個程度的關係,然後你們分析出來的結果,又是集中特定廠商,甚至有屏東縣大咖的議長家族,透過他們的親屬在大撈納稅人的錢。這樣子的審核報告,你覺得及格嗎?如果你做為審計長看到這樣的審核報告,你覺得及格嗎?這樣的審核報告……

陳瑞敏先生:事實的情境,我還沒有了解,因為我還沒有……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你回去好好了解,我今天在議場上面問你的問題,我向來不講空泛的事情,我說的都很具體,這些我在國會殿堂上面都質詢過,我也質詢過現任的審計長。現任的審計長看到這樣的報導,他直接跟我承認,做了就不好。我就是希望你有這樣的態度,做不好就做不好,哪裡做不好就改嘛!如果為了文過節非、如果為了要去宣傳,你還要硬凹說,這樣應該沒有什麼問題,那我就很懷疑,你未來要用什麼樣的標準在要求審計部的同仁,更讓我沒有辦法接受的事情是什麼?他說弊端態樣查核結果中,有一個原因是民選首長法治觀念不足、涉弊比例偏高。被提名人,你看得下去嗎?他透過競選告訴所有的選民,我要清廉、勤政,結果上任了以後,收黑錢的收黑錢、貪污的貪污,透過自己的家族成員去撈錢的撈錢,結果被抓到以後,我們審計的同仁說他法治觀念不足、要加強他的教育訓練。被提名人,這樣的報告你看得下去嗎?你現在就不敢回答我的問題,你要我怎麼相信你當上那個位子以後會大刀闊斧的幹。

陳瑞敏先生:這種不應該是這樣寫的。

黃委員國昌:好,這就是我為什麼跟你說,你在排施政重點的時候,剛剛我還在講,還沒有到非常宏大的目標,都只是合法性的監督、合法性的審計。從合法的層面來看,那是最基本的、第一個層次的部分,你如果連合法性的審計都做成這樣,那適當性的審計、效能性的審計、經濟性的審計真的做得好嗎?你懂我的意思嗎?連合法性的審計都做得這樣零零落落。我下一個問題就來了,從合法性監督的觀點看到這樣的狀況以後,審計部的同仁該怎麼樣?審計部的同仁就不應該文過飾非,寫那種審計報告來騙納稅人。審計部的同仁應該要怎麼樣?該移送法辦的移送法辦.該送監察院彈劾就送監察院彈劾嘛!我說的有沒有錯?

陳瑞敏先生: 沒錯。

黃委員國昌:問題是他們有做嗎?結果這個案子最後是我自己在國會監督,我去問法務部,可以這樣嗎?法務部廉政署才送監察院彈劾。法務部廉政署回來給我的公文是密件,我是個念法律的人,我很守法,你講是密件,我就把內容遮起來,雖然我不覺得有什麼秘密的內容,他本來就違法嘛,違法就送監察院,結果審計部沒做這件事,根本沒做這件事啊!審計長,你可不可以承諾我,未來如果是你當審計長,你絕對不會容許這樣的事情發生,發現了,還在報告裡面文過飾非,還沒有展開究責的行動,還繼續包庇、不送監察院。審計長,你可不可以答應我?

陳瑞敏先生:在審計職責裡面,有一條就是要稽查財政上……

黃委員國昌: 對啊!但是你看我所舉出的例子,你覺得有做到嗎?

陳瑞敏先生: 第二十一條也有談到. 像遇到這樣的情況要報告於監察院……

黃委員國昌: 對啊!

陳瑞敏先生: 要移送……

黃委員國昌:你說的很好,但問題是就沒有在做,就根本沒有在做!結果是我在國會質詢以後,我逼法務部,拜託你們去調查一下好不好,廉政署調查完以後,由廉政署送監察院。當然同一個問題,我後來也問了審計長,然後審計部 7 月 1 日調查結果出來說這個要送監察院。其實不用送了啦!人家早就送了,這本來是審計部該做的工作,前面的監督報告什麼都寫得非常好。第二個,從整個效能性來看,因為除了合法性以外,另外重要的是效能性的審計。效能性的審計在決算的觀點裡面,為什麼這件事情很重要?去年發生一件大家都很悲痛的事情,就是普悠瑪的悲劇,結果後來大家通盤檢討,發現整個臺鐵體系真的快要崩壞掉。大家都在問,為什麼一台有問題的火車還讓它上路?為什麼中途司機員說要停,卻停不下來?為什麼阻風泵會出現那麼嚴重的問題?大家都在檢討這些問題以後,我們就要回溯去看,難道這麼嚴重的問題是一天發生的嗎?不是。是司機員一個人的責任嗎?也不是。

我們每次總是要等到悲劇發生以後,大官才站出來振振有詞的說,我們要檢討、反省,結果到今天,普悠瑪行政院的調查報告根本沒有辦法取信於公眾,一堆嚴重的問題統統沒有檢討,還好我們成立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決定要重啟調查。但是我的個性就是,在這一連串的過程中,我希望去發掘過去這些事情,我們政府是不是沒有投入資源,還是投入資源沒有做好,而跟你未來職權有關係的是,審計的同仁在這個過程裡面又發揮了什麼功能?我一樣、一樣用最具體的方式來問。大家都在問,阻風泵搞成這樣,該維修沒維修,該保養沒有保養,出現這麼大的狀況,過去到底是怎麼維修、怎麼管理的?後來發現不是只有現在,一般媒體講的 ATP 遠端監控系統,當然那個系統本身也是個笑話,花了 1,800 萬元以後,根本不能用。花了 1,800 萬元,根本不能用喔!等到普悠瑪出事以後,他不是去檢討為什麼花 1,800 萬元沒有辦法用,而是再花 800 萬元給廠商,叫廠商去做好他本來該做的事情。這件事情我在立法院質詢好幾次,我到今天還沒有答案,我聽了快要休克了,我們花了納稅人的錢,叫他們去做事沒有做好,出了這麼大的悲劇,結果我們政府處理的方式跟態度是沒有關係,1,800 萬元入袋為安!我再給你800 萬元,要你去做你本來該做好的事情。這樣子的態度審計長可以接受嗎?

陳瑞敏先生: 針對這個部分,據我瞭解委員非常關心,也一直在追查這個案子,其 實在進行相關預算審查及總質詢時,我也坐在列席的位子上,所以我知道委員非常 關切,現在審計部是把這個案子移送到監察院。 黃委員國昌:怎麼移送的?我把歷程跟被提名人講,除了我剛剛所說的遠端監視系統之外,更離譜的是後勤支援管理系統。這個後勤支援管理系統花了國家四億多的預算,不是立法院沒有給預算,我們已經給了四億多,本來應該要在 2014 年建置完成,因為必須要有後勤支援管理系統,才能知道哪些材料壞了、缺少什麼材料必須趕快去買,買了之後,維修同仁才有材料可以補,司機也才有安全的火車可以開,所以花費四億多去建置後勤支援管理系統,這些本席統統都贊成。可是審計長你知道嗎?這個後勤支援管理系統不僅僅是在去年事發的時候早就應該要做完,結果事實卻是還沒有驗收,根本不能用,甚至是到今天也還不能用,我不用問你能不能接受,我相信全體國人都沒有辦法接受。

於是我回溯去看,針對這麼離譜的事情,審計同仁究竟做了什麼?審計同仁在 2014 年的審核報告裡面提到新的後勤支援管理系統有問題,包括車輛維修資料不 全、車輛履歷無法整合、影響整體維修管制效能,這份審計報告的確有點出這個問 題,問題在於點出來以後又如何?總不能每一件事情都像我前面所舉的第一個例子 一樣,只做第一個層次的事情,如果只是做第一個層次的事情,在表面上寫文章把 它點出來,但這樣根本無法發揮效能,大家更關心的問題是然後呢?然後讓我沒有 辦法相信的事情出現了,這是 2016 年的審核報告,我很負責任的把審計部針對 同一個案子的審核報告都找出來,從 2014 年開始,一直追到 2016 年,在 2016 年的時候,審計報告上竟然說他們已經將全部的檢修資料登載上去,而且建 置了後勤支援管理系統,這樣就 OK、可以結案了,然後送給監察院。其實早在 2016 年就送了,問題是送給監察院之後,監察院只是同意備查。整個官僚的程 序、整個 paperwork 做得很漂亮。2014 年點出問題,2016 年的審核報告送監 察院,結果監察院備查通過,但問題是什麼?臺鐵還是沒有後勤支援管理系統啊! 最辛苦第一線的維修同仁需要維修材料的時候,還是沒有材料可以用,司機還是繼 續開著危險的普悠瑪號在軌道上面奔馳啊!所有坐在普悠瑪列車上面的乘客和家屬 難道是在玩俄羅斯羅盤嗎?這樣子的審計有效能嗎?這樣子的審計有發揮效果嗎? 請問被提名人有什麽看法?

陳瑞敏先生: 做了一半。

黃委員國昌: 只做一半嘛!

陳瑞敏先生:對。

黃委員國昌:如果是你當審計長,你要怎麼改革?

陳瑞敏先生:要繼續追下去。

黃委員國昌:要繼續追下去嘛!我必須不客氣的說,當然這並不是對你不客氣,而是我必須不客氣的點出這件事情,這些審計全部都在做表面功夫,因為根本沒有挖到底嘛!沒有挖到底的結果是什麼?沒有挖到底的結果就是問題沒有解決、問題沒有改善,問題只有在書面上用官樣文章被解決,但實際上嚴重的問題還是繼續存在。進一步延伸會變成什麼樣?進一步的延伸是姑且不論那套很特定的後勤支援管理系統效能性的審查,最簡單的事情是臺鐵列車材料採購的問題嚴重,請問這是不是審計部該管的?

陳瑞敏先生:應該。

黃委員國昌:是嘛!結果呢?用不到的材料亂買一堆,滿庫房都是,放到過期變成 呆料、廢料進行報廢,被提名人你知道這樣的情況花了納稅人多少錢嗎?這很重 要,這是審計所要處理的事情。立法院牽涉到乘客安全的預算,我們從來沒有吝嗇 過,但是讓大家痛心的是什麼?為什麼錢編下去就像丟到水裡面一樣?沒有做啊! 沒有效果啊!不是沒有給錢,我們給了錢,四億多的預算要用於建置後勤支援管理 系統,搞了四、五年都沒有結果,所謂搞了四、五年,我指的是公共工程採購契約 的履約到期之後還往後四、五年都沒有做好,結果卻沒有人追究責任,沒有人向廠 商求償,只有審計報告寫得漂漂亮亮的。另外一個部分的問題是什麼?出現了這樣 的狀況,給了錢以後,他們把錢拿去亂買,變成廢料、呆料,造成納稅人數億元的 損失,庫存的金額加起來總共有 41 億,10 年以上沒有領用紀錄的有二億多,我 的老天啊!這些預算、這些納稅人的錢是丟到水裡面去嗎?這些過期的廢料、呆 料,接下來是要當成破銅爛鐵賣掉嗎?請問被提名人,看到這樣的狀況,你能接受 嗎?你不會心痛嗎?

陳瑞敏先生: 民脂民膏。

黃委員國昌:接下來最後一個要回顧的問題是什麼?當我們看到錢這樣子被亂花, 錢這樣子被亂扔,民脂民膏這樣被糟蹋,那麼我就要問一個最關鍵的問題,決算應 該要對預算的編製、審議及執行必須要有回饋的作用,這一點你應該贊成吧!

陳瑞敏先生: 贊成。

黃委員國昌: 做得到嗎?有做到嗎?我可以告訴被提名人,每次我們在立法院裡面審查預算時,我的壓力都很大,因為我如果要刪預算或凍預算,馬上一個超級大的帽子就會扣下來,我如果要凍臺鐵的預算,就會有人指責我不顧花東地區乘客的安全,聽到這樣子的話我很難過,我凍預算的目的是要逼他們把事情做好,難不成立法院該扮演的角色是不認真審查,就用一個冠冕堂皇的理由帶過去,完全沒有專業好好去審查過去的錢是怎麼花的嗎?這很重要啊!如果決算要有意義,要對於預算的編製、審議、執行真的起回饋作用的話,那麼以下這幾點我想要跟被提名人分享:第一個、請問你贊不贊成考慮把決算和預算一同審議?因為決算一定是審上上年度的,在審查預算的時候,決算會出來的時間、可以到立法院審議的時間match 是審上上年度的決算,問題是之前做得怎麼樣,現在還要不要繼續編列這些預算,這些回饋的作用被提名人你贊不贊成?

陳瑞敏先生: 這要尊重立法院。

黃委員國昌: 你要勇敢一點,審計部的同仁很辛苦,在決算審核報告這麽厚一本提出來之後,當你們送來立法院的時候,就拜託立法院是不是把預算和決算平行同步審議,這有意義啊!當然你們提出這樣的建議之後,立法院不做就是立法院的責任。其次,我要期許被提名人的是未來怎麼樣讓決算的資訊更充分透明、更充分的易於理解?這是非常重要的事情,我期許被提名人上任審計長以後,在這些重要的改革面向都能夠好好的著墨、努力,謝謝。

陳瑞敏先生:好的,我們會來努力。